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类份额开放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0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91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原东方红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东方红7号)份额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变更为A类份额,不设置锁定持有期,仅开放赎回业务。B类份额开放日常申购与赎回业务,但对每份B类份额设置三年锁定持有期(红利再投份额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披办法》)、《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赎回起始日	2022年11月4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年11月4日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B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887
该分类基金是否开放赎回、转换转出业务	是

注:(1)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B类份额自2019年11月4日(含)起开放申购业务,自2020年7月24日(含)起开通转换转入业务,自2021年2月22日(含)起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在本基金的开放日办理前述业务。

(2)本基金B类份额自2022年11月4日(含)起开放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每份B类份额须在3年锁定持有期结束后方可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红利再投份额不受锁定持有期限限制。

2 日常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

(1)基金的运作方式

本基金每份B类份额设定锁定持有期,每份B类份额的锁定持有期为3年,由红利再投资而来的B类份额不受锁定期的限制。锁定持有期指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即锁定持有期起始日)起至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次3年的年度对日前一日(即锁定持有期到期日)止。每份B类份额的锁定持有期结束后即进入开放持有期,自其开放持有期首日起才可以办理赎回业务,每份B类份额的开放持有期首日为锁定持有期起始日次3年的年度对日,若该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2)赎回及转换转出的开放日及时间

本基金自2022年11月4日(含)起开始办理B类份额的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此外,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赎回及转换转出。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披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或者转换转出。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赎回或转换的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3 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每份B类份额设定锁定持有期,每份B类份额的锁定持有期为3年,由红利再投资而来的B类份额不受锁定期的限制。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本基金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份额余额为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因赎回、转换等原因导致其单个基金交易账户内剩余的基金份额低于1份时,登记机构可对该剩余的基金份额自动进行强制赎回处理。

3.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赎回,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份额持续持有时间(L)	适用赎回费率
L<7 日	1.5%
7 日≤L<30 日	0.75%
30 日≤L<365 日	0.5%
365 日≤L<730 日	0.3%
L≥730 日	0

由原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更而来的 A 类份额持有期首日为参与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的确认日,申购而来的 B 类份额持有期首日为申购本基金 B 类份额的确认日,由红利再投资而来的各类基金份额持有期首日为进行红利再投资的当日。

除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小于 30 日的,赎回费用全部归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长于 30 日小于 3 个月的,赎回费用总额的 75%归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长于 3 个月但小于 6 个月的,赎回费用总额的 50%归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长于 6 个月的,赎回费用总额的 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注:一个月为 30 日)。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采用逐笔计提法收取业绩报酬,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为未扣除管理人业绩报酬前的基金份额净值,不同时间参与的份额因申购时基金份额净值不同、持有期不同,对应的业绩报酬金额不同,赎回时应承担的业绩报酬金额也不同,实际赎回金额以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4 日常转换业务

4.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不同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假设由基金 A(转出基金)转换至基金 B(转入基金):

(1)赎回费: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收取,并按照《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的要求将部分赎回费计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

转出确认份额=转出申请份额×转换确认比例

赎回费=Σ((转出明细确认份额×基金 A 基金份额净值-业绩报酬(如有))×赎回费率)

(2)申购补差费:

①当基金 A 和基金 B 的申购费均为非固定费用时,申购补差费率指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当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时,申购补差费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反之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各基金的申购费率以转出确认金额(即转出确认份额×基金 A 份额净值)确定适用费率,具体以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约定为准。对于通过直销柜台实施差别申购费率的养老金客户,计算申购补差费率时,基金的申购费率按照“除养老金客户之外的其他投资者”的申购费率计算。

申购补差费率=基金 B 的申购费率-基金 A 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业绩报酬(如有)-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②当基金 A 或基金 B 的申购费为固定费用时,

申购补差费=基金 B 的申购费-基金 A 的申购费

如果基金 B 的申购费≤基金 A 的申购费,则申购补差费为 0。

4.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可与本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基金明细详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2)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转换业务规则并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1)直销中心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9 号 7 层-11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供销大厦 8 层

法定代表人:杨斌

联系电话:(021)33315895

传真:(021)63326381

联系人:于莉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2)网上交易系统

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www.dfham.com)、东方红资产管理 APP、基金管理人微信服务号和基金管理人指定且授权的电子交易平台。投资者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在与基金管理人达成网上交易的相关协议、接受基金管理人有关服务条款、了解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务规则后,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5.1.2 场外代销机构

(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119 号东方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13 层、21 层-23 层、25 层-29 层、32 层、36 层、39 层、40 层

法定代表人:金文忠

客服电话:(021)95503

公司网站:www.dfzq.com.cn

(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公司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95021

公司网站:<http://fund.eastmoney.com>

(3)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 1687 号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站:www.noah-fund.com

(4)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塘南街 57 号 6 幢 22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98 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 53 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客服电话:400-032-5885

公司网站:www.leadbank.com.cn

(5)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一期 4 层 12-13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一期 4 层 12-13 室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站:www.zlfund.cn

(6)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11 号西楼 6 层 604、607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 5 号楼 A 座 6 层 11 室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客服电话:4008188000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7)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688 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 33 层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8)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号 6211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500 号华润时代广场 12 层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站:www.ehowbuy.com

(9)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腾讯滨海大厦南塔 15 层

法定代表人:刘明军

客服电话:95017(拨通后转 1 转 8)

公司网站:www.txfund.com

(10)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6号(写字楼)1号楼4层1-7-2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集团总部

法定代表人:邹保威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站:<http://kenterui.jd.com>

(11)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3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31层

法定代表人:卢大印

客服电话:400-885-9999

公司网站:www.dzqh.com.cn

(1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13)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500号30层300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站:www.jiyufund.com.cn

(14)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院6号楼7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院6号楼712室

法定代表人:梁蓉

客服电话:010-66154828

公司网站:www.5irich.com

(15)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6号

法定代表人:王滨

客服电话:95519

公司网站:www.chinalife.com.cn

(16)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56号

法定代表人:王珺

客服电话:95188-8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17)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站:www.hcfunds.com

(18)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客户电话:95588

公司网站:www.icbc.com.cn

(19)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2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郑杨

客服电话: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21)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民吉

客服电话:95577

公司网站:www.hxb.com.cn

(2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

客服电话:95595

公司网站:www.cebbank.com

(23)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服电话:95574

公司网站:www.nbcb.com.cn

(2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站:www.bankcomm.com

(25)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高迎欣

客服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26)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客服电话:95511

公司网站:www.bank.pingan.com

(2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28)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张伟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29)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
法定代表人:金才玖
客服电话:95579
公司网站:www.95579.com

(30)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客服电话:400-018-8288
公司网站:stock.pingan.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和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未扣除管理人业绩报酬前的基金份额净值,不同时间参与的份额因申购时基金份额净值不同、持有期不同,对应的业绩报酬金额不同,赎回及转换转出时应承担的业绩报酬金额也不同,实际赎回及转换转出金额,以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 B 类份额开放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公司网站的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业务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对于销售机构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请以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则为准。

(3)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本基金开放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安排,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5)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6) 咨询方式: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公司网址:www.dfham.com。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6 日